

股票代碼：5310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27 號 3 樓之 5

電話：(02)6608-9000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40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32
(七)關係人交易	32~33
(八)質抵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其 他	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4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3.大陸投資資訊	35
(十四)部門資訊	35~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No.16741051CA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係依其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405,613 仟元及 456,105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40%及 43%，負債總額分別為 3,031 仟元及 58,695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及 13%；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695 仟元及 0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及 0%。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中，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及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105 仟元及 3,354 仟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負債總額分別為 40 仟元及 80 仟元，皆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53)仟元及(159)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及 3%。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表及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揭露事項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曾國富

曾國富



會計師：周銀來

周銀來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 0930159560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585 號

民國 105 年 5 月 10 日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336	3	\$ 111,843	11	\$ 19,675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八	213,325	21	117,414	11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 資—流動	六(三)	53,800	5	83,800	8	3,000	—
1151	應收票據	六(四)	1,292	—	580	—	1,0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9,781	7	44,540	4	51,159	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10,177	1	61,672	6	6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5	—	90	—	47	—
130X	存 貨	六(六)、八	127,062	13	143,392	13	140,385	14
1429	預付房地款	六(七)、七	—	—	—	—	330,000	31
1410	預付款項	七	1,500	—	551	—	2,87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876	1	3,866	—	2,09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09,254	51	567,748	53	550,319	52
15xx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八	671	—	680	—	467,261	4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九)、八	466,257	46	465,857	44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0	—	2,750	—	9,16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7,750	3	31,976	3	33,851	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4	—	747	—	90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98,232	49	502,010	47	511,180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07,486	100	\$ 1,069,758	100	\$ 1,061,4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續次頁)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5,000	2	\$ 53,370	5	\$ 36,000	3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一)	1,766	—	2,241	—	—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39,967	4	46,100	4	47,160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4,840	2	23,407	2	12,72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4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借款	六(十三)	—	—	—	—	2,90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七	1,381	—	4,196	—	7,49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2,954	8	129,314	11	106,330	10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304,000	30	304,000	29	344,594	33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4,100	30	304,100	29	344,694	33
2xxx	負債總計		377,054	38	433,414	40	451,024	4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六(十五)	496,012	49	496,012	46	450,920	42
3200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六(十五)	83,685	8	83,685	8	128,777	12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785	2	20,785	2	20,78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九)	29,950	3	35,862	4	9,99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30,432	62	636,344	60	610,475	57
3xxx	權益總計		630,432	62	636,344	60	610,475	5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07,486	100	\$ 1,069,758	100	\$ 1,061,4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沈明



經理人：沈明



會計主管：周家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80,595	100	\$ 66,6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58,956)	(73)	(48,581)	(73)
5900	營業毛利		21,639	27	18,050	27
600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7,660)	(9)	(7,220)	(11)
6200	管理費用		(10,982)	(14)	(12,232)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18)	(2)	(1,468)	(2)
	營業費用合計		(20,360)	(25)	(20,920)	(31)
6900	營業淨(利)損		1,279	2	(2,870)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434	—	1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5,437)	(7)	(1,762)	(3)
7050	財務成本—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2,188)	(2)	(43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191)	(9)	(2,002)	(3)
7900	稅前淨損		(5,912)	(7)	(4,872)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十九)	—	—	—	—
8200	本期淨損		\$ (5,912)	(7)	\$ (4,872)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912)	(7)	\$ (4,872)	(7)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912)	(7)	\$ (4,872)	(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912)	(7)	\$ (4,872)	(7)
	每股虧損(元)	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12)		\$ (0.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沈明



經理人：沈明



會計主管：周家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50,920	\$ 128,777	\$ 20,785	\$ 14,865	\$ 615,347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損	—	—	—	(4,872)	(4,872)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450,920	\$ 128,777	\$ 20,785	\$ 9,993	\$ 610,475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96,012	\$ 83,685	\$ 20,785	\$ 35,862	\$ 636,344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損	—	—	—	(5,912)	(5,912)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496,012	\$ 83,685	\$ 20,785	\$ 29,950	\$ 630,4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沈明



經理人：沈明



會計主管：周家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5,912)	\$ (4,87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1	144
攤銷費用	103	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5,437	—
利息費用	2,188	432
利息收入	(271)	(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348)	—
應收票據	(712)	(119)
應收帳款	(25,241)	(6,515)
其他應收款	51,369	24
存貨	16,268	(8,510)
預付款項	(949)	(862)
其他流動資產	(170)	882
應付票據	(475)	(64)
應付帳款	(6,133)	9,737
其他應付款	(8,517)	(1,749)
其他流動負債	(2,815)	6,5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7,107)	(4,783)
收取之利息	397	164
支付之利息	(2,238)	(420)
支付之所得稅	(15)	(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963)	(5,0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0,000	3,2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4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226	(1,0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826	2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8,370)	—
償還長期借款	—	(7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370)	(7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3,507)	(5,5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843	25,1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336	\$ 19,6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沈明

經理人：沈明

會計主管：周家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12 月 28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開發、製造及經銷電腦圖形顯示卡、電子零組件及電工器材設備等；電腦系統之通信傳輸連線作業相關之軟硬體設計、製造、經銷等；電腦軟硬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裝配、租賃及經銷；前各項有關之保養、維修業務；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及有價證券投資業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5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釐清」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

無法合理估計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詳細資訊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主 要 業 務</u>	<u>說 明</u>
本 公 司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天鑫公司)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有價證券投資業	註 1
"	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兆邦開發公司)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	註 2
天鑫公司	天成國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天成公司)	電腦系統整合	註 1

註 1：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列入本合併報告。

註 2：係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子 公 司 名 稱	本 公 司 持 有 之 所 有 權 權 益 百 分 比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天鑫公司	100%	100%	100%
兆邦開發公司	100%	100%	100%
天成公司	100%	100%	100%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3.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4.重大限制：無。

(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205	\$ 265	\$ 265
支票及活期存款	28,131	111,578	19,410
合 計	\$ 28,336	\$ 111,843	\$ 19,675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13,325	\$ 117,414	\$ —

1.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5 年第一季認列之淨損失計 5,437 仟元，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合併公司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53,800	\$ 83,800	\$ 3,000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1,292	\$ 580	\$ 1,018
應收帳款	\$ 69,781	\$ 44,540	\$ 51,181
減：備抵呆帳	—	—	(22)
淨 額	\$ 69,781	\$ 44,540	\$ 51,159

1.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六十天，部分客戶則依照訂單所定授信期間。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3.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 天內	\$ 8,444	\$ 4,617	\$ 5,455
31 至 60 天	5,047	2,320	1,134
61 至 120 天	2,107	712	260
120 天以上	—	—	—
合 計	\$ 15,598	\$ 7,649	\$ 6,849

4.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	\$ 22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期末餘額	\$ —	\$ 22

(五) 其他應收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收利息	\$ 32	\$ 141	\$ 20
應收出售房地款	—	60,000	—
應收交割股票款	10,105	—	—
其他	40	1,531	48
	\$ 10,177	\$ 61,672	\$ 68

應收出售房地款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

(六) 存 貨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商品存貨	\$ 13,009	\$ 29,339	\$ 26,331
減：備抵存貨跌價 損失	(464)	(464)	(463)
	12,545	28,875	25,868
待售房地—長安 透天厝	114,517	114,517	114,517
合 計	\$ 127,062	\$ 143,392	\$ 140,385

1. 合併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7,440 仟元及 47,288 仟元。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為 40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呆滯情況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所致。

2.天鑫公司長安透天厝於民國 100 年 3 月 21 日與原持有者簽訂買賣契約，總價款為 112,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支付 114,517 仟元（包含交易費用、稅費等）。

(七)預付房地款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西湖堤頂大道	\$ —	\$ —	\$ 30,000
AI智慧總部	—	—	300,000
合 計	\$ —	\$ —	\$ 330,000

1.天鑫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5 日與自然人簽訂西湖段四小段 358 地號土地面積 72.8874 平方公尺及座落其上之堤頂大道二段建物一筆含 2 個車位之買賣契約，總價款為 63,500 仟元。該自然人於民國 104 年 9 月 25 日與天鑫公司簽訂解約協議書，同意退還天鑫公司已付之 30,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4 年 9 月 25 日支付 2,000 仟元之解約金，天鑫公司列入其他收入項下，此筆預付房地款已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6 日全數收款。

2.天鑫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2 日與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簽訂土地房屋預定購買契約書。

(1)合約內容簡述如下：

A.買賣標示及權利範圍：

(A)土地部份：座落於台北市內湖區舊宗段 74-8 地號土地，使用分區為科技工業區(D 區)，騰本面積合計約 1,723.99 平方公尺。

(B)房屋部份：同上項地號之本基地內預定興建地上八層、地下三層之廠辦大樓，案名為「AI 智慧總部」，天鑫公司承購此大樓共八戶(整棟)。此大樓面積共計約 1,637.34 坪，含主建物面積約 948.04 坪，附屬建物面積約 39.71 坪，共同使用部份面積約 2,147.41 坪。

(C)車位部份：天鑫公司購買之停車位屬法定停車位共 44 個，天鑫公司同意該車位之持分面積與應分攤之土地持分面積及登記方式，悉依辦理登記當時地政機關規定登記之，並列入本社區共同使用部分登記所有權。

B.工程總價：

本契約房地總價(含汽車停車位價款)合計為 1,025,990 仟元。

C.開工及完工日期：

民國 101 年 7 月 30 日起算 37 個月(日曆天)以前完成主建物附屬建物及使用執照所訂之必要設施。

(2)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付 300,000 仟元(含稅)，帳列預付房地款。

(3)因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下稱睿峰公司)於完工階段表示有客戶提出購置本案整棟大樓之需求，故擬購回本案銷售權利。天鑫公司與睿峰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26 日簽訂預售屋權利讓與契約書，雙方約定讓與金額為新台幣 357,000 仟元(含稅)，天鑫公司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收取 297,000 仟元，所收取之價款已達交易對價之 83%，餘 60,000 仟元(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表列其他應收款)亦於民國 105 年 1 月 29 日全數收回；天鑫公司民國 104 年度基於此交易之經濟效益已高度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故依規定於民國 104 年度第四季認列此筆交易之收入 340,000 仟元(未稅)及成本 300,000 仟元。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通訊設備	\$ 1,148	\$ 62	\$ —	\$ —	\$ 1,210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電腦通訊設備	468	\$ 71	\$ —	\$ —	539
淨 額	\$ 680				\$ 671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446,288	\$ —	\$ —	\$ —	\$ 446,288
電腦通訊設備	1,195	—	(28)	—	1,167
運輸設備	1,760	—	—	—	1,760
未完工程	17,190	1,941	—	—	19,131
小 計	466,433	\$ 1,941	\$ (28)	\$ —	468,346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電腦通訊設備	236	71	(28)	—	279
運輸設備	733	73	—	—	806
小 計	969	\$ 144	\$ (28)	\$ —	1,085
淨 額	\$ 465,464				\$ 467,261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資本化金額	\$ —	\$ 2,332	\$ 1,895
資本化利率區間	—	2.5%~2.75%	2.5%

2.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攤提年限如下：

電腦通訊設備 3至12年

運輸設備 5年

3.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6 日簽訂土地買賣契約取得座落於台北市文湖區文德段五小段地號之土地，原係用以興建營運總部大樓，惟考量目前營建成本偏高，本公司對該筆土地之未來運用計劃將不再侷限於原用途，故於民國 104 年第四季轉列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六(九)。

4.合併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八。

(九)投資性不動產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465,857	\$	400	\$	—	\$ —	\$ 466,257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	\$	—	\$	—	\$ —	\$ —

1.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專家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第三等級輸入值進行評價。前述土地之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成本法為估價方法。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 495,285	\$ 494,885	\$ —

2.本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八。

(十)短期借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5,000	\$ 30,000	\$ 36,000
其他擔保借款	—	23,370	—
合 計	\$ 15,000	\$ 53,370	\$ 36,000
利率區間	1.66%~6.25%	1.72%~6.25%	1.8%~2.1%

1.其他擔保借款係合併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以融資方式向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購上市(櫃)股票。

2.有關資產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應付票據及帳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 1,766	\$ 2,241	\$ —
應付帳款	39,967	46,100	47,160
合 計	\$ 41,733	\$ 48,341	\$ 47,160

1.應付款項之平均賒帳期間為六十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2.合併公司暴露於流動性風險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廿三)。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04	\$ 8,176	\$ 6,578
應付員工紅利	2,625	2,625	234
應付董監酬勞	2,625	2,625	—
其 他	5,086	9,981	5,915
合 計	\$ 14,840	\$ 23,407	\$ 12,727

(十三)長期借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陽信商業銀行	\$ 304,000	\$ 304,000	\$ 304,000
第一商業銀行	—	—	43,502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	—	(2,908)
	<u>\$ 304,000</u>	<u>\$ 304,000</u>	<u>\$ 344,594</u>
利率區間	<u>2.5%~2.75%</u>	<u>2.5%~2.75%</u>	<u>2.4%~2.5%</u>

- 1.合併公司於民國 103 年 4 月向陽信商業銀行申貸擔保借款，借款期間為民國 103 年 4 月 22 日至 106 年 4 月 22 日，於到期日一次清償。
- 2.合併公司於民國 102 年 2 月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貸，借款期間為民國 102 年 2 月 21 日至 117 年 2 月 21 日，共分 180 期，每月平均償還本金及利息；該筆擔保借款業於民國 104 年 11 月清償完畢。
- 3.有關資產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四)員工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須依當地相關法令，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依上述相關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00 仟元及 683 仟元。

(十五)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股本	\$ 496,012	\$ 496,012	\$ 450,920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為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為 4,509 仟股。此項增資案於民國 104 年 7 月 8 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4 年 8 月 5 日為增資基準日。

(2) 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皆為 1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 49,601 仟股、49,601 仟股及 45,092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3,685	\$ 83,685	\$ 128,877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每一年度當期之淨利時，應先提繳稅捐及撥補虧損，再分配如下：

A. 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B.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C.次提所餘盈餘不高於 10%作為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以 1 %至 15%提列。

D.股東紅利就上列各款分配後之餘額，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2)本公司目前正處於成長階段，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並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將採平衡股利政策，於盈餘分配時，股東紅利之發放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提撥之數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5%，股利之發放以股票股利為主，另得搭配現金股利，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 10%，惟若依分配比例低於每股 0.1 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3)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 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 104 年盈餘分派案，分配情形如下：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00	\$ —
現金股利	14,880	0.3
	<u>\$ 16,980</u>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6)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虧損撥補案，另決議以資本公積 45,092 仟元轉增資。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六)每股虧損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基本每股虧損	<u>\$ (0.12)</u>	<u>\$ (0.10)</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仟元)	<u>\$ (5,912)</u>	<u>\$ (4,872)</u>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9,601</u>	<u>49,601</u>
基本每股虧損(元)	<u>\$ (0.12)</u>	<u>\$ (0.10)</u>

計算每股虧損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基本每股虧損由(0.11)元減少為(0.10)元。

(十七)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收入	\$ 65,456	\$ 53,749
技術服務收入	13,539	12,765
有價證券出售淨利益	1,482	—
佣金收入	67	23
維修收入	51	94
合計	\$ 80,595	\$ 66,631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5,437)	\$ —
其他損失	—	(1,762)
合計	\$ (5,437)	\$ (1,762)

(十九)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產生	\$ —	\$ —
以前年度調整	—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2.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9,950	35,862	9,993
	<u>\$ 29,950</u>	<u>\$ 35,862</u>	<u>\$ 9,99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974	\$ 7,974	\$ 4,261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實際(預計)稅額扣抵比率	<u>22.24%</u>	<u>—</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本公司、天鑫公司、兆邦公司及天成公司皆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15,547	\$ 15,694
薪資費用	13,295	13,293
勞健保費用	1,352	1,370
退休金費用	700	6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0	348
折舊費用	71	144
攤銷費用	103	154

2.員工福利費用

(1)依本公司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1%至 15%，董監酬勞不高於 10%。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至 1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0%。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稅後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2,625 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

民國 104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皆以 10%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度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因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虧損，故經股東會決議不擬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非現金交易資訊

本期無重大非現金交易資訊。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以及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之組成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相同，相關說明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廿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336	\$ 111,843	\$ 19,6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325	117,414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53,800	83,800	3,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71,073	45,120	52,177
其他應收款	10,177	61,672	68
存出保證金	31,593	35,818	35,808
合計	\$ 408,304	\$ 455,667	\$ 110,728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5,000	\$ 53,370	\$ 36,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1,733	48,341	47,160
其他應付款	14,840	23,407	12,72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04,000	304,000	347,502
存入保證金	100	100	100
合計	\$ 375,673	\$ 429,218	\$ 443,489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期無重大變化，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4%、49%及 67%，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

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5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5,000	\$ —	\$ —	\$ —	\$ 15,000
短期借款(利息)	453	—	—	—	453
應付票據及帳款	41,733	—	—	—	41,733
其他應付款	14,840	—	—	—	14,840
長期借款	—	304,000	—	—	304,000
長期借款(利息)	8,360	697	—	—	9,057
存入保證金	100	—	—	—	100
	<u>\$ 80,486</u>	<u>\$ 304,697</u>	<u>\$ —</u>	<u>\$ —</u>	<u>\$ 385,183</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3,370	\$ —	\$ —	\$ —	\$ 53,370
	1,179	—	—	—	1,179
短期借款(利息)	—	—	—	—	1,179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341	—	—	—	48,341
其他應付款	23,407	—	—	—	23,407
長期借款	—	304,000	—	—	304,000
長期借款(利息)	8,360	2,787	—	—	11,147
存入保證金	100	—	—	—	100
	<u>\$ 134,757</u>	<u>\$ 306,787</u>	<u>\$ —</u>	<u>\$ —</u>	<u>\$ 441,544</u>

	104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6,000	\$ —	\$ —	\$ —	\$ 36,000
短期借款(利息)	286	—	—	—	286
應付票據及帳款	47,160	—	—	—	47,160
其他應付款	12,727	—	—	—	12,727
長期借款	2,908	310,030	6,325	28,239	347,502
長期借款(利息)	8,612	10,044	1,515	2,796	22,967
存入保證金	100	—	—	—	100
	<u>\$ 107,793</u>	<u>\$ 320,074</u>	<u>\$ 7,840</u>	<u>\$ 31,035</u>	<u>\$ 466,742</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3,325	\$ —	\$ —	\$ 213,325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7,414	\$ —	\$ —	\$ 117,414
	104 年 3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5)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與關係人重大交易：

1. 營業費用—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	\$ 121

2. 預付房地款

關係人類別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大股東之配偶	\$ —	\$ —	\$ 30,000
其他關係人—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	—	—	300,000
	\$ —	\$ —	\$ 330,000

(1)天鑫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5 日與持有本公司股權 10%以上大股東之配偶簽訂內湖區西湖四小段 358 地號土地及座落其上之建物 1 筆,以及停車位 2 個之買賣契約,總價款 63,500 仟元。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支付 30,000 仟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1。

(2)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下稱睿峰公司)之負責人係本公司大股東之二親等親屬。天鑫公司與睿峰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2 日簽訂「AI智慧總部」之預訂買賣契約,總價為 1,025,990 仟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300,000 仟元。天鑫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26 日與睿峰公司簽訂預售屋權利讓與契約書,將此銷售權利出售予原賣方,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2。

3.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	\$ —	\$ 763

4.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	\$ —	\$ —	\$ 6,800

睿峰公司於 104 年 1 月 26 日簽訂購回「AI智慧總部」銷售權利之第一期款項(未稅),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2。

(二)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短期福利	\$ 1,381	\$ 1,321

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 稱	擔保用途	帳 面 價 值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 借款	\$ —	\$ 117,414	\$ —
存貨—待售房地	長期 借款	—	—	114,51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長期 借款	—	—	446,288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 借款	466,257	465,857	—
合 計		\$ 466,257	\$ 583,271	\$ 560,80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止，因標案工程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8,545 仟元、8,292 仟元及 10,233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之資訊如下：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第 一 季			
	資 訊	投 資	調 節 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部客戶之 部門收入	\$ 79,113	\$ 1,482	\$ —	\$ 80,595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 部門之收入	—	—	—	—
部門損益	(715)	(5,197)	—	(5,912)
部門資產	600,728	406,758	—	1,007,486
部門資產包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	—	—
部門負債	374,227	2,827	—	377,054
項 目	104 年 第 一 季			
	資 訊	投 資	調 節 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部客戶之 部門收入	\$ 66,631	\$ —	\$ —	\$ 66,631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 部門之收入	—	—	—	—
部門損益	(1,818)	(3,054)	—	(4,872)
部門資產	603,776	457,723	—	1,061,499
部門資產包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	—	—
部門負債	392,269	58,755	—	451,024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虧損)，不包含所得稅。此
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
量其績效。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之收入係部門間銷售貨物
或提供勞務之收入。

附表一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 3、註 8)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 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註 8)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註 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本公司	天鑫投資	2	\$ 252,173	\$ 6,000	\$ 30,000	\$ —	\$ —	—	\$ 315,216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1. 本公司對外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 子公司間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9：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附表二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二)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天新資訊(股)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	—	7.55	—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彩輝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4	—	4.01	2,927	
	股票	天新資訊(股)公司	—	"	73	—	2.45	—	
	股票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48	\$ 60,828	—	\$ 60,828	註三
	股票	瀚荃(股)公司	—	"	176	4,743	—	4,743	"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公司	—	"	52	12,896	—	12,896	"
	股票	進階生物科技(股)公司	—	"	119	4,498	—	4,498	"
	股票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	"	655	52,531	—	52,531	"
	股票	太平洋醫材(股)公司	—	"	107	8,710	—	8,710	"
	股票	麗豐(股)公司	—	"	211	61,217	—	61,217	"
股票	寶齡富錦生技(股)公司	—	"	58	7,902	—	7,902	註四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三：市價為 105 年 3 月 31 日收盤價。

註四：市價為 105 年 3 月 31 日收盤價與 105 年 3 月 31 日止近 30 日平均收盤價取低。

附表三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公司	天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86	依雙方約定價格出售 月結 30 天	—
				應收帳款	195		—
				銷貨成本	27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附表四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2(3))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27 號 3 樓之 5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	\$ — (註 4)	\$ — (註 4)	100	100.00	\$ 3,065	\$ (53)	\$ (53)	子公司
"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27 號 3 樓之 5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有價證券投資業	499,757	499,757	40,000	100.00	402,581	(5,146)	(5,146)	"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天成國際通運(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27 號 3 樓之 5	電腦設備安裝業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716	(1)		孫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母、子、孫公司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註 4：兆邦公司原始投資 121,122 仟元，102 年第二季減資退還股款 134,122 仟元（盈餘轉增資 14,000 仟元）。